

证券代码：833310

证券简称：仁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7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为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√ 现场投票

√ 电子通讯投票

√ 网络投票

□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亚春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,809,72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3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747,5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以上列席人员已包含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6,100,000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9,72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、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9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9,72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相应修订，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，具体如下：

- (1)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0)；
- (2) 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1)；
- (3)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3)；
- (4) 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4)；
- (5)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5)；
- (6)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6)；
- (7) 《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7)；
- (8)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48)；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9,72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相应修订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9,72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(一)	关于成都仁新	747,550	100%	0	0%	0	0%

	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2025 年 半年度 利润分 配方案 的议案						
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运逵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魏茜、杨敬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11 月 17 日